证券代码：300968 证券简称：格林精密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格林精密	股票代码	3009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白国昌	潘志心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三栋数码工业园	广东省惠州市三栋数码工业园	
传真	0752—3315818	0752—3315818	
电话	0752—3315828	0752—3315828	
电子信箱	gcpcdm@bl-green.com	gcpcdm@bl-gre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终端精密结构件、精密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家居、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平板电脑、电子烟、低轨卫星互联网等精密结构件领域。公司生产的精密模具主要用于公司精密结构件的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内外知名品牌终端产品。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智能家居精密结构件

（1）智能音箱精密结构件

公司生产的智能音箱精密结构件主要为外观注塑件，具有结构精密、可包布、互配性好等特点，用于固定电路板、喇叭、麦克风、USB接口、电源接口、按键以及显示模组等重要部件，并为整机提供结构支撑保护以及声腔、透光、防水、防尘、装饰等多种非结构功能。

（2）智能门铃精密结构件

公司生产的智能门铃精密结构件主要为外观注塑件，具有结构精密、外观精细时尚、互配性好，用于固定电路板、电池、摄像头、喇叭、麦克风、USB接口、按键以及显示模组等重要部件，并为整机提供结构支撑保护以及声腔、透光、防水、防尘等多种非结构功能。

（3）智能摄像头精密结构件

公司生产的智能摄像头精密结构件主要为外观注塑件，具有结构精密、外观精细时尚、互配性好、摄像头可灵活转动等特点，用于固定电路板、摄像头、麦克风、USB接口等重要部件，并为整机提供结构支撑保护以及透光、防水、防尘等多种非结构功能。

2、智能手机精密结构件

公司生产的智能手机精密结构件主要包括压铸嵌件注塑中框、金属中框、集成LAP天线的塑胶电池盖、内部LDS天线支架和按键等，具有结构精密、外观精细时尚、互配性好等特点，用于固定电路板、电池、摄像头、振动马达、喇叭、麦克风、USB接口、SIM卡、按键、红外传感器以及触摸屏幕等重要部件，并为整机提供结构支撑保护以及天线、电磁屏蔽、声腔、散热、防水、防尘等多种非结构功能。

3、可穿戴设备精密结构件

（1）智能手环精密结构件

公司生产的智能手环精密结构件主要包括前壳、后壳、视窗和腕带，前壳、后壳与视窗用于固定电路板、电池、麦克风、充电接口、腕带以及触摸屏幕等重要部件，并为整机提供结构支撑保护以及辅助光学心率监测、防水、防尘等多种非结构功能。腕带具有舒适的皮肤触感和良好的弹性、户外适应性，并具有防静电、防过敏等特点。

（2）智能手表精密结构件

公司生产的智能手表精密结构件主要包括金属中框、塑胶中框和腕带，中框用于固定电路板、电池、喇叭、麦克风、USB接口、腕带以及触摸屏幕等重要部件，并为整机提供结构支撑保护以及天线、防水、防尘等多种非结构功能。金属中框分为上下两部分，通过纳米注塑连为一体，中间缝隙作为天线。塑胶中框通过二次注塑集成了LDS天线。腕带具有舒适的皮肤触感和良好的弹性、户外适应性，并具有防静电、防过敏等特点。

（3）AI眼镜精密结构件

公司生产的AI眼镜精密结构件，主要包括轻量化镜框与镜腿、铰链及按键等，产品具有结构精密、轻量化、外观工艺多样花等特性。

产品选用轻量化高分子材料、镁铝合金及高强度耐候PC等多种轻质高强材料，综合运用FPC镶嵌注塑、CNC精密加工、纳米注塑、激光焊接及自动化喷涂组装等先进制造工艺，在显著降低整机重量的同时，为光学模组、摄像头、传感器、电池及FPC等核心元器件提供精准定位与可靠结构支撑。

公司AI眼镜精密结构件主要供应国际知名品牌客户，能够全面满足AI眼镜在轻量化、高强度、功能集成及长期佩戴舒适性等方面的综合性能要求。

4、平板电脑精密结构件

公司生产的平板电脑精密结构件主要包括金属中框电池盖一体件、压铸嵌件注塑中框电池盖一体件和塑胶电池盖，具有结构精密、外观精细时尚、互配性好、重量轻等特点，用于固定电路板、电池、摄像头、振动马达、喇叭、麦克风、USB接口、按键以及触摸屏幕等重要部件，并为整机提供结构支撑保护以及天线、电磁屏蔽、声腔、散热、防水、防尘等多种非结构功能，能够很好地满足轻量化大屏平板的设计要求。

5、电子烟精密结构件

电子烟主要分为加热不燃烧（HNB）电子烟和加热雾化电子烟。公司生产的HNB电子烟精密结构件包括电池仓精密结构件、烟杆精密结构件。电池仓精密结构件用于安装电池、电路板、USB接口以及散热。烟杆精密结构件包括外观精密金属结构件、内部耐高温注塑件、盖板、按键等，用于固定低温卷烟；公司生产的加热雾化电子烟精密结构件主要为烟嘴，采用食品级塑胶材料制造。

6、精密模具

公司生产的模具包括塑胶成型、嵌件注塑成型、IMD、ICM、二次注塑成型、环保软胶复合成型、即冷即热、叠模以及连续冲压等精密模具。公司生产的精密模具主要用于公司精密结构件的生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219,214,864.10	2,223,074,210.19	-0.17%	2,183,592,71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2,308,344.40	1,904,171,766.25	-3.77%	1,858,179,661.72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326,059,321.10	1,220,543,599.14	8.64%	1,123,546,31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10,920.30	53,018,984.38	-138.31%	12,978,64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88,157.93	54,028,136.86	-142.92%	9,623,25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5,579.20	73,229,302.86	-48.13%	348,247,444.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38.46%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138.46%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	2.83%	-3.92%	0.6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7,705,905.20	332,157,292.30	458,929,493.50	327,266,63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38,263.11	11,859,835.66	18,734,978.48	-39,667,47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61,483.84	10,802,611.99	18,315,119.65	-40,144,40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71,969.53	-38,559,701.76	-60,199,627.96	19,572,939.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6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9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惠州市惠丰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5%	124,213,228.00	0.00	质押	20,000,000.00
豐駿投資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21%	91,805,225.00	0.00	不适用	0.00
HQH VENTURES LIMITED	境外法人	3.10%	12,811,505.00	0.00	不适用	0.00
惠州市君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3,805,010.00	0.00	不适用	0.00
曾超	境内自然人	0.73%	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林秉相	境内自然人	0.46%	1,900,200.00	0.00	不适用	0.00
肖旗	境内自然人	0.34%	1,418,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菁	境内自然人	0.26%	1,086,300.00	0.00	不适用	0.00
焦露萍	境内自然人	0.21%	878,500.00	0.00	不适用	0.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18%	753,967.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惠州惠丰宝间接持有丰骏投资100%的股权；惠州君强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宝玉同时系惠州惠丰宝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137 证券简称：先河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7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焦庆亮	董事	工作安排	时若栋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36,582,2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先河环保	股票代码	3001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时若栋	孟利利	
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湘江道251号	石家庄市湘江道251号	
传真	0311-85329383	0311-85329383	
电话	0311-85323900	0311-85323900	
电子信箱	xhhbzq@sailhero.com.cn	xhhbzq@sailhero.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集环境监测、环境管理、环境治理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商，具有全产业链服务优势，在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如下：

(1)生态环境监测。以生态环境网格化监控系统为基础，构建天空地海一体的监测体系，通过全样本的有效性监测，精准锁定污染源头，为区域环境污染防治决策提供科学的技术支撑。其用物联网环境监测、大数据分析技术，组合布设微型化、小型化监测设备，形成大范围、高密度的环境监控网络，按照数据使用需求，制定不同的质控手段，全面提升数据的有效性。包括：空气质量连续自动监测系统、建筑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大气颗粒物组分分析及源解析系统、工业园区在线监测系统、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及OBD远程监控系统、噪声监测、颗粒物粒径谱溯源解析系统、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地下水水质自动监测系统、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执法装备及指挥决策系统、污染源监测、污染源穿透式监管系统、大气（水）网格化监控系统、水生态监测系统、高光谱扫描成像系统等等。

(2)"双碳"技术服务。当前，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关键时期。围绕"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公司研发了温室气体系列监测设备，以及碳排放与碳资产管理系统、区域温室气体源汇分布反演系统，并提供企业碳排放核算与报告、企业碳核查、区域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企业碳资产委托管理、CCER项目开发咨询、碳排放配额及CCER交易等服务，可为各级政府、重点企业提供温室气体监测、碳核查、碳资产管理、碳配额交易及碳达峰与碳减排规划等全流程服务。紧抓国家将建立零碳园区的政策机遇，将零碳园区业务定义为集顶层规划、碳核算监测、减排路径设计及智慧化管理于一体的综合解决方案。

(3)生态大脑。围绕大气污染防治与温室气体协同、PM2.5与臭氧协同、VOCs与NOx协同，以及环境与健康协同、环境与自然协同等统筹管理与治理的问题的生态大脑整体解决方案，以"蓝天云、碧水云、净土云、低碳云、自然云、健康云"为核心，实现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的可视、可知、可控、可预测，对生态环境管理进行统一规划、统一协调、统一指挥、统一决策；可实现环境智能化、数字化管理，助力政府能源结构、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推动环境、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4)自然生态监测。以遥感、光谱、传感器等前沿技术为基础，以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生态功能区、海洋为重点，整合现有生态系统监测数据，形成上下协同、天地一体的生态系统感知和智慧监测体系。在现有生态环境与污染源监测体系的基础上，增设生态系统及自然资源监测体系，通过卫星、无人机、视频观测、生态监测、生物多样性监测等手段，形成"天空地海"一体，贯穿"污染-环境-生态"，覆盖"山水林田湖草沙"全要素的生态环境全链条智慧感知服务体系。公司创新AI、声纹识别、物联网等多元化技术手段，实现鸟类、鱼类、藻类、浮游生物、生境等智能监测，助力政府全面掌握生物多样性种类、分布情况及发展变化趋势；创新将高光谱扫描成像技术应用于水生态环境监测、栖息生境监测，获取目标区域内植被覆盖度、叶面积指数、物候、栖境复杂性等生态环境多参数数据。

(5)运维服务。公司具备《自动监控系统（气）运营服务》、《自动监控系统（水）运营服务》一级能力认证和《现场端信息系统运营服务》认证证书，从事常规空气站、超级站、微型站、扬尘站、水质监测站等运维服务业务，基于客户需求，从监测设备运行日常保养、设备定期标定校准、设备故障维修方面以及运行数据审核、标准传递溯源方面为客户提供服务。环境监测体系数智化转型是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也是以高水平保护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智慧运维系统，基于物联网传感器、视频AI及标识解析等技术，通过对站房和辅助系统实施数智化改造，可以实现站点运行状况的实时监控和远程自动运维，减少人员操作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提升数据质量。

(6)环境大数据分析及决策支持服务。运用环境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AI大模型等现代信息技术，为区域、城市等各级政府提供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管控咨询服务，应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对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环境背景监测数据、地理信息、气象、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视频监控数据、源清单等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形成生态环境管理新模式、协同化环境与经济发展新路径，协助政府开展污染溯源、精细管控、系统治理和持续改善等业务。公司开发环保垂类大模型—"繁星"大模型，将生态环境要素进行融合智能分析，助力美丽中国和双碳目标实现。

(7)工业污染深度治理。公司研制了常温一氧化碳净化炭、溶剂回收炭、蜂窝状活性炭、活性炭纤维、分子筛等吸附净化材料，开发了大风量低浓度有机废气净化、溶剂回收等技术与系列装备。针对产业集群区域VOCs污染排放和污染治理的现状与需求，公司提出了"低成本分散回收，规模化集中处理，资源化循环利用"的VOCs第三方治理新模式，实现了VOCs污染减排、溶剂回收增效、环保产业发展的多赢。针对中小型燃气锅炉氮氧化物超低排放改造需求，公司研发了燃气锅炉低温深度脱硝技术及装备，服务于城市大气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公司智慧环保岛决策系统围绕环境治理工艺中的除尘、脱硫、脱硝业务，以"全要素感知、全流程管控、全维度分析"为核心理念，大模型和小模型技术结合，由智能装备+智慧模型构建的自动化控制替代传统化人工运维，打造工业企业智能环保管理新模式，在达标排放的同时为企业降本增效。

(8)区域污水治理。公司研发出一体化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系统，以节能组合净化槽为核心设备，通过独特的结构设计，用最小的能耗带动槽内特殊培育菌群与污水混合，进而通过水解酸化、缺氧厌氧、接触氧化等阶段实施污染物降解，主要应用于布局分散的小城镇、农村及其它无市政管网分布的地区，可将其产生的生活污水进行分别收集、就地处理、达标排放或回用，从而构建新型环保的村镇污水治理模式。为破解黑臭水体治理难题，公司推出了超微纳米气泡水体修复系统，提供高效增氧、水质修复、生态恢复等低成本、易维护、高效率的生态化治理模型。

(9)社会化检测。公司下属专业环境检验检测子公司是独立、专业的环境检验检测机构，通过了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具备先进设备和技术，建立了专业检测团队，可以为检测数据提供可靠的支持和保障。

(10)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业务。公司在环保事业基础上，结合产业资源优势延伸发展新能源市场，在新能源市场通过不断的摸索和积累，逐步建立新能源项目尤其是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体系，为公司大环保产业延伸开展新能源业务打下坚实的基础，已打通了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出售的运营模式，力争为国家环保大产业发展新质生产力创新做贡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501,970,530.96	2,056,863,377.12	21.64%	2,257,695,91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8,777,620.63	1,626,794,227.01	0.74%	1,778,374,362.4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23,422,831.98	952,512,775.52	-3.05%	966,447,59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73,912.48	-152,413,565.89	108.51%	-123,683,50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00,990.08	-157,708,785.43	102.47%	-138,548,24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1,570.82	-61,344,402.94	75.04%	9,894,11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8	107.14%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8	107.14%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8.95%	9.74%	-6.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8,516,139.38	229,205,065.61	210,557,932.40	295,143,69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09,954.77	12,951,120.16	-18,926,882.40	7,439,71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07,022.14	12,110,736.38	-9,888,876.04	-8,427,89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73,901.48	-26,759,205.27	32,124,275.63	112,297,260.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智新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4%	69,455,843.00	0.00	不适用	0.00
崔风华	境内自然人	2.24%	12,014,777.00	0.00	不适用	0.00
刘海滨	境内自然人	1.67%	8,950,82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荣强	境内自然人	1.63%	8,730,806.00	6,548,104.00	不适用	0.00
张玉霞	境内自然人	1.54%	8,279,126.00	0.00	不适用	0.00
李玉国	境内自然人	1.37%	7,330,929.00	0.00	不适用	0.00
青岛清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5,667,48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增友	境内自然人	0.95%	5,091,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马建涛	境内自然人	0.85%	4,582,86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涛亚	境内自然人	0.77%	4,122,46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4年12月28日，李玉国与清利新能源、姚国瑞签署了《关于表决权委托和股份转让等相关事项变更的协议》，李玉国与姚国瑞及其控制的智新达能、清利新能源保持一致行动。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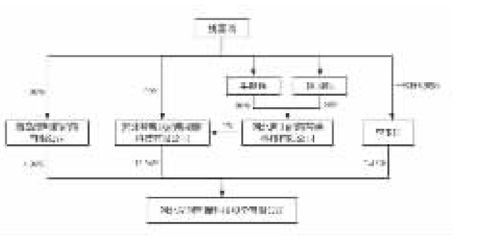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国瑞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300137 证券简称：先河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9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26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137 证券简称：先河环保 公告编号：2026-015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6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582 证券简称：英飞特 公告编号：2026-014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飞特	股票代码	3005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贾佩贤	雷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459号C座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459号C座	
传真	0571-86601139	0571-86601139	
电话	0571-56565800	0571-56565800	
电子信箱	sc@inventronicsglobal.com	sc@inventronicsgloba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LED驱动电源、传感器、控制系统和LED模组等LED照明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前沿、可靠、实用的LED照明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作为国际领先的LED驱动电源及照明配套产品龙头企业，具备前瞻性地识别客户需求以及设计定制化产品的能力。公司原有业务以技术要求相对较高的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为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性价比的智能化LED照明驱动电源及其解决方案；而公司收购的欧司朗DS-E业务产品则主要包括各类中小功率室内和室外LED驱动电源产品、LED模组、LED光引擎、电子控制装置，并能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智能化及集成化的整体照明控制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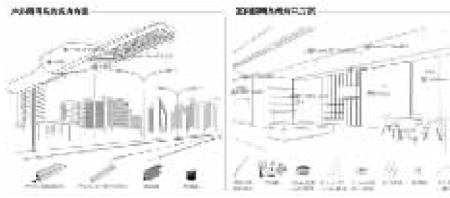

（部分解决方案示例，未包含全部）

1、LED驱动电源

LED驱动电源主要功能是将外界一次电能转换为LED所需二次电能，是影响LED照明灯具可靠性的重要部件，在LED整灯成本中占比约为10%-40%不等（根据不同应用功率和应用场景占比不同），其质量的稳定性对LED照明灯具寿命起决定性作用。如何提高驱动电源的品质和性价比，已成为LED驱动电源企业的研发重心。

公司的LED驱动电源业务拥有完备的产品序列，实现对各功率各类型产品的全面布局，具有完整的恒流、恒压和多路输出电源产品组合，可以满足各类标准和定制类型的LED电气及光设施，覆盖了住宅、工业、商业、农业的各类领域。

2、其他LED照明配套产品

（1）CNT(智能照明控制系统)

智能照明控制系统包括互联的灯具组件、控制器、感应器、控制面板、软件等产品。适用于办公、商业、公共建筑、工业仓储、家居等领域。通过有线或无线网络连接，实现智能灯光控制，达成节能减碳、健康、舒适和安全的光环境。

（2）LED模组

LED模组通过将LED按一定的规律进行排布以达到特定的照明效果，在广告牌和标识上应用广泛。与驱动电源产品对应，产品主要分为线型、紧密型及户外型。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借鉴国际优秀企业的研发经验设立专业的研发部门，研发部门有专门针对新技术研究的预研中心，根据市场部门反馈的客户需求，组织人员提前进行技术可行性研究，确保公司产品技术的前瞻性，为公司快速进入新兴应用领域提供有力保障；在技术可行的前提下，产品规划经市场部门提议和管理层批准后，研发部门根据《新产品开发流程》进行产品开发，经过四个阶段（可行性分析阶段，初步设计阶段，详细设计阶段和试产阶段）的工作，产品最终量产并推向市场，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

公司目前在中国、欧洲、印度多地设有研发中心。不同的研发团队共享研发技术与知识体系，以支持产品的最佳实践模型与设计。

2、采购模式

针对自有工厂的原材料采购，公司主要采用以拉动式与推动式相结合的供应链管理策略，大部分原材料均按照订单状况进行常规采购，同时部分电子元器件根据供应商交付能力和销售滚动预测主动锁定供应资源。对于主要原材料，公司选定2-3家合格供应商，并保留其他合格替代供应商，以确保原材料供应安全和维持供应商之间的竞争性。公司根据原材料市场供求关系，对供应商资源进行分层分级，加强战略供应商的合作，促使供应商在价格及产能方面对公司给予支持。

而针对OEM/ODM的外包生产模式下的供应商管理，因采购的主要内容为代工生产模式下的驱动电源及模组产成品，公司则会面向全球供应商开展采购，并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有针对性地对供应商进行遴选，并进行价格、质量、物流、技术和合作可持续性等方面的综合评估，建立全面质量评级与技术认证体系，并将优质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库。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开发、评审与考核程序和采购控制流程，同时建立起完善、严格的采购管理体系。采购管理体系根据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等指标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必要时公司会组织实地考察以评估其生产设施和质量控制体系，加强与有竞争力的供应商的长久深入合作。

3、生产模式

针对公司自主组织的生产，报告期内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为主，通用品备货生产、热销产品库存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多用于定制化产品和项目需求，即根据客户订单和销售预测为导向，按照客户产品规格、数量和交货期需求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这种生产模式，一方面以用户需求为导向，提高了对用户的服务质量，另一方面也减少了成品、半成品的库存积压，提高了资金的营运效率。通用品备货生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市场需求预测以月度为单位制定通用品备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该种模式下，公司可快速响应客户与市场变化的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同时提高总体生产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以及原材料成本。热销产品库存式生产，即根据市场情况对公司的热销产品进行库存式生产，保证重点产品的推广和对客户的快速响应。

除了自主生产外，公司同时也采用OEM、ODM的外包生产模式。其中OEM（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模式，公司完成前期的创意和规格物料确定，自行设计开发等步骤，并由供应商承担批量生产制造的相应职能。而ODM（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模式，则由公司负责前期的创意及规格物料确定，剩余设计开发、生产等步骤均由供应商承担。

4、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按照销售模式可划分为直销客户和分销客户（即经销商），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收购欧司朗旗下数字系统欧亚业务（DS-E业务）后，公司成立了LED照明事业群，全面融合销售和客户服务团队，在海外不同国家和地区设立子公司和销售办事处共同服务国内外客户。

公司在努力开拓直销客户的同时，积极开展与全球及地区优秀分销商的合作。公司与分销客户的合作均为买断式销售，公司与分销客户签订的合作协议中，约定分销客户需遵守公司的区域管理和价格政策等制度并承担产品售后服务工作，公司为分销客户提供技术培训、销售推广、协同客户拜访等支持。公司合作的分销客户往往都有一个本土化的销售和技术团队，销售公司会雇佣当地的员工，并由具有本地资源和国际化背景的销售团队负责开拓市场和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持续优化，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报告期公司业绩驱动因素

照明行业正在步入成熟期，同时面临着全球经济格局与政治环境变动带来的挑战。2025年，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业绩短期承压；公司始终秉持"全球视野、客户导向、创新驱动"的战略方针，加速由"单一硬件供应商"向"应用解决方案合作伙伴"的转型；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深化与并购标的资产的投后整合工作，积极推动创新管理与组织能力升级，持续优化全球运营，确保在战略、经营、组织等维度保持韧性，以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

1、前瞻性的研发能力构建快速响应市场与细分赛道竞争的双重护城河

公司深耕LED驱动电源领域多年，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企业核心竞争力，积累的研发优势、创新模式优势保证了技术理论研究的前瞻性和产品性能的领先性。在并购欧司朗DS-E业务后，公司融合了其多年积累的在中小功率电源及智能化数字化方面的成功研发经验和技术优势，积极构筑一体化的研发平台。公司前瞻性的研发体系和深厚的技术底座，为公司保持细分市场竞争优势，以及快速切入新兴应用、敏捷响应市场需求、及时把握行业机遇提供了坚实保障。

近年来，公司依托大功率驱动电源和城市智慧照明解决方案，稳居道路和区域照明市场主导地位；并融合欧司朗DS-E业务在中小功率方面的技术和产品优势，将业务版图扩展到住宅、零售和酒店照明应用领域。并且，近年来，公司相继推出的基于NFC的智能编程解决方案、具备输出热插拔以及多路输出功能的植物照明解决方案以及满足体育照明高清直播和动态场馆需求的非隔离单/多路输出解决方案，增强了公司在工商业照明应用市场的渗透率，精准匹配了植物照明与体育照明市场的差异化需求。此外，针对LED照明向智能化、系统化方向快速发展的趋势，公司前瞻性的对照明控制和数字创新平台进行重点投入，为成为照明系统互联互通解决方案的引领者夯实基础。此外，公司已推出全球首款DALI联盟认证的DALI+无线LED驱动电源、全球首个获得DALI2认证的DT5型直流电压转换器设备、高输出电压的OT FIT 100/150 D NFC高压LED驱动器等，并成功突破第三代半导体在照明电源应用中的关键瓶颈，率先实现新一代氮化镓（GaN）LED驱动电源的规模化量产。

2、聚焦应用领域，加速由"单一硬件供应商"向"照明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转型

公司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目标，加速向"照明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聚焦客户对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突破传统产品思维，深入理解应用场景，前瞻性挖掘客户需求，提供精准匹配的定制化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涵盖大中小功率LED驱动电源、传感器、控制系统以及LED模组等广泛产品组合，提供精准匹配的定制化解决方案，"一站式"地解决多供应商产品组合带来的兼容问题和管理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深化了以客户应用为导向的组织变革，提升了从需求洞察到方案交付的全流程效率。

3、持续优化的全球运营体系，为客户供应链的稳定安全以及全面成本最优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面对全球贸易环境的波动，公司通过持续优化的全球化运营体系，展现了强劲的供应链韧性与交付竞争力。同时，公司围绕"客户满意度"与"交付竞争力"双核心，全面升级了端到端运营网络。一方面，公司深化了全球战略供应商的伙伴关系，确保了核心元器件的供应安全与成本优势；另一方面，基于全球属地化需求，公司实现了中国、印度、墨西哥及欧洲制造资源的动态优化配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273,643,507.90	3,306,115,003.24	-0.98%	3,819,981,22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8,275,045.86	1,470,077,066.06	-38.90%	1,469,920,889.2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310,546,699.07	2,668,241,681.07	-13.41%	2,631,183,03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977,883.32	9,071,833.19	-5,578.25%	-173,355,49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0,816,844.92	8,025,187.92	-6,340.56%	-163,414,55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5,989.01	469,579,478.26	-89.88%	-248,291,310.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	0.03	-5,733.33%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	0.03	-5,733.33%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89%	0.62%	-42.51%	-11.0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6,854,346.42	544,567,944.19	625,136,543.10	573,987,86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1,641.58	-45,146,862.41	-36,412,069.58	-418,210,59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9,753.28	-45,096,065.49	-40,853,837.49	-417,016,69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91,342.56	-14,173,195.93	15,599,310.76	30,698,531.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3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6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GUICHAO HUA	境外自然人	31.69%	94,604,329.00	75,341,426.00	质押	54,030,000.00
徐双全	境内自然人	1.55%	4,632,954.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强	境内自然人	0.64%	1,919,300.00	0.00	不适用	0.0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4%	1,607,802.00	0.00	不适用	0.00
金德立	境内自然人	0.52%	1,546,178.00	0.00	不适用	0.00
蒋水良	境内自然人	0.50%	1,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金怡清	境内自然人	0.46%	1,3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华桂林	境内自然人	0.40%	1,184,200.00	1,183,950.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34%	1,001,764.00	0.00	不适用	0.00
沈光霞	境内自然人	0.34%	1,001,2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GUICHAO HUA和华桂林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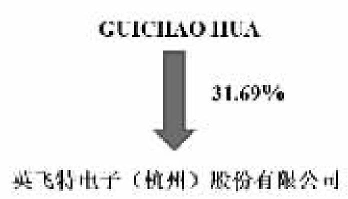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事项

2022年6月14日，公司与OSRAM GmbH、OSRAM S.p.A.（以下合称"卖方"）签署了《股权及资产购买协议》，通过现金方式购买其数字系统事业部（以下称"DS-E业务"或"标的资产"）。该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3月29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3年9月1日实施完成。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1日、2023年9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的实施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3-111）以及《重大资产购买实施情况报告书》等相关文件。根据《股权及资产购买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基础购买价格为74,500,000欧元。在交易实施完成后，双方尚须基于交割财务报表，结合交割日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融负债、存货增加额、其他净营运资本等约定的交易对价调整机制，在基础购买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调整确定最终购买价格。若最终购买价格高于公司已支付的对价款，则公司有义务向卖方支付相应的差额；若最终购买价格低于公司已支付的款项，则公司有权向卖方提出相应的还款请求。

本集团就本次收购的最终的交易总价格与卖方持续磋商。2025年12月23日，卖方以最终购买价格96,873,522.43欧元（等值人民币797,801,893.97元）及承担相关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向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The ICC International Court of Arbitration，以下简称"ICC"）提出仲裁申请。2026年1月6日，本集团通过ICC获悉该仲裁案件的相关事项并进一步展开友好协商。于2026年3月31日，本集团与OSRAM GmbH、OSRAM S.p.A.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双方同意最终购买价格为95,389,320.00欧元（等值人民币785,578,744.86元），本集团仍需向ams OSRAM支付本次交易对价的尾款为8,500,000.00欧元（等值人民币70,001,750.00元）并确定按照《股权及资产购买协议》约定承担两项ams OSRAM诉讼案件的后续潜在负债，ams OSRAM在本集团完成《和解协议》约定的相关义务后，向ICC撤回仲裁申请。

截至2026年4月23日，本集团已支付本次交易对价的尾款，并已完成需向卖方提供的1,400,000.00欧元（等值人民币11,529,700.00元）的银行保函的开立手续。双方仍需办理向ICC撤回仲裁申请的相关程序。

2、关于回购股份事项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20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5年9月2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7,49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51%，最高成交价为15.4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7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99,960,465.5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2025-012、2025-054）。

3、关于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2025年11月13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认可的方式受让公司回购的股份，受让价格为7.54元/股（含预留份额），规模不超过7,490,000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2.5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份共计512.50万股已于2026年4月1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以及《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证券代码：300467 证券简称：迅游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1,912,035,009.12元，在弥补之前，公司不具备分红条件。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迅游科技	股票代码	3004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紫薇	代红波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599号7栋7层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599号7栋7层	
传真	028-65598000-247	028-65598000-247	
电话	028-65598000-247	028-65598000-247	
电子信箱	corp@xunyou.com	corp@xunyo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全球互联网用户提供差异化通讯服务，目前运营方向主要为向网游等互联网实时交互应用提供网络加速服务，以及基于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的广告展示服务及付费订阅业务。公司具体业务产品介绍如下：

1、互联网加速服务业务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迅游网游加速器"和"迅游手游加速器"。网游和手游玩家（用户）通过下载公司提供的"迅游网游加速器"软件和"迅游手游加速器"APP，或直接使用公司与网游、手机厂商合作内嵌于网游客户端、手机ROM和路由器中的迅游加速插件，与公司的智慧云加速平台连接，通过互联网智能路由导航、加速节点部署、智能加速算法等多项加速技术，为网游玩家提供网游数据传输加速服务，有效解决网游玩家在网游中遇到的延时过高、登录困难、容易掉线等问题。

（1）迅游网游加速器

可在公司官方网站下载，主要应用于PC端的强交互型、对战型网络游戏，兼容所有Windows系统，产品支持所有市场上主流的网络游戏。

（2）迅游手游加速器

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等移动互联网设备，支持iOS、Android等主流移动操作系统及设备，产品支持各大应用市场的主流对战型、竞技型移动游戏。

2、移动互联网软件广告展示服务及付费订阅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自主研发的移动应用软件产品，通过向海外市场及中国大陆市场提供包括个性化工具应用、休闲游戏等功能服务，获取智能手机用户群。通过用户进行订阅付费获取收入或在产品中接入第三方广告平台，形成用户在使用产品时向其展示广告，继而从第三方广告平台收取广告服务收入。

（二）公司经营模式

1、互联网加速服务业务

主要经营模式为B2C、B2B2C和B2B。

（1）B2C模式

B2C模式下，公司面对终端玩家，用户通过登录公司官方网站注册、下载公司PC客户端使用公司提供的PC端网游加速服务，或者下载安装移动端APP进行移动游戏加速。公司通过B2C模式直接与终端玩家建立用户关系并进行收费，通过玩家在线情况、行为数据、使用反馈等用户信息对公司的加速产品和技术进行更新和改进。

（2）B2B2C模式

B2B2C模式下，合作运营商、渠道商面对终端玩家，公司与合作运营商、渠道商签订合作协议，终端玩家在合作运营商、渠道商处使用公司定制版本的加速器客户端或含有"迅游加速模块"的游戏客户端，或者激活手机ROM中植入的"迅游加速模块"，在游戏过程中使用公司提供的加速服务。终端玩家向合作运营商、渠道商付费，公司再与合作运营商进行结算。

（3）B2B模式

B2B模式下，与有网络服务需求的客户签订长期网络服务协议，根据每月实际提供的服务情况，与客户进行结算。

2、移动互联网软件广告展示服务及付费订阅业务

移动互联网广告展示服务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B2B模式，与全球主要广告平台商合作，完成广告主的投放需求与用户属性相匹配后，将广告主的广告在自有的APP产品中进行展示，从而获得广告销售收入。广告主向广告平台商付费，公司再与广告平台商进行结算。

移动互联网软件付费订阅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B2B2C模式。公司与合作运营商签订合作协议，用户订阅移动应用软件内服务后，终端用户向合作运营商付费，公司再与合作运营商进行结算。

（三）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全球游戏市场增速趋缓，但竞技类网游对毫秒级低延迟的刚性需求仍然存在，为互联网加速服务提供稳固需求支撑。面对加速器行业充分竞争的市场格局，公司依托四大核心能力构建业绩增长引擎：前瞻布局产业链关键节点，与主流游戏厂商、手机硬件厂商、网吧连锁、电竞俱乐部及应用分发平台等建立稳固合作关系，在游戏下载、启动、对战等核心场景实现高效触达。深厚的渠道壁垒有效降低获客成本，持续输送规模化优质用户。基于核心玩家行为洞察实施精细化投放，聚焦电竞高端玩家社群与垂直内容生态，以行业领先的投入产出比实现目标客群精准覆盖与品牌心智沉淀。自主研发的智能预判、自动决策与即时调度技术确保加速效果行业领先。同时保持对用户新痛点的敏捷响应，通过多端互通加速、电竞级专线等新功能迭代，持续巩固产品护城河。通过阶梯会员体系、定制化增值服务等差异化模式，推动付费渗透率与单用户收入贡献同步提升。精细化运营与权益组合优化显著增强盈利韧性，为业绩稳健增长提供长效支撑。综上，公司以渠道广度、推广精度、技术深度及商业化效度四维协同，有效对冲行业存量压力，确立可持续发展的竞争优势。与此同时，移动广告领域流量争夺加剧，唯有具备高黏性自有流量与精准转化能力的产品方能兑现商业价值。因此公司持续创新与迭代为用户提供最有价值的产品与服务，同时通过优化广告实时竞价系统与广告展示模式与场景，持续提升用户粘性与广告变现能力。

（四）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总收入286,915,607.91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53%；利润总额27,922,964.80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4.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583,350.65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4.58%。公司经营收入同比略有下降，其中B2C业务同比下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网络加速服务市场环境趋于饱和以及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所致，B2B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主要得益于产品成熟度的不断提升以及渠道拓展的快速落地。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的部分项目退出取得收益所致。

网络加速付费业务：通过持续迭代智能网络加速核心算法与功能，公司为PC、手游及主机用户提供全场景、高质量的一站式游戏加速服务，显著提升多网络环境、海量游戏接入条件下的用户体验，长期保持行业领先的加速效果与用户口碑。市场与商务拓展方面，积极优化推广策略，深化渠道合作与生态建设，在竞争激烈的行业背景下发挥公司的核心优势，推动用户规模持续提升。产品创新层面，快速推出满足用户多元需求的新功能与新服务模式，驱动用户留存与收入的增长，商业化效率及单用户价值进一步提升。随着持续不断的垂直领域探索，为企业/工业打造的智能网络加速器服务，在报告期内，从营收到客户规模，同比均有了较大提升。

移动互联网广告业务：报告期内，移动互联网广告业务营收短期承压，主要系上半年用户规模结构性变化及行业广告监管力度趋严双重影响所致。进入下半年，公司主动优化广告展示策略与投放模式，积极探索创新广告类型，有效把握电商大促等关键节点，推动单用户广告价值显著回升，广告营收环比明显改善，扭转了上半年收入下滑的被动局面，为后续年度广告业务的稳健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展望未来，公司将紧密跟踪市场趋势与行业动态，持续加大研发与技术投入，强化核心算法与网络能力，巩固产品技术领先优势并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保持高效创新节奏，深度挖掘国内外用户需求，积极推动行业融合与新业务线拓展，前瞻布局智能网络新兴应用场景，致力于持续提升营业收入规模与整体盈利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900,692,898.00	896,987,851.91	0.41%	951,754,86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5,228,801.80	622,042,324.36	3.73%	599,914,109.58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86,915,607.91	297,424,398.54	-3.53%	370,683,76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83,350.65	20,535,460.37	24.58%	29,387,77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62,882.38	13,574,949.08	-8.93%	23,507,98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6,289.97	-11,975,191.49	178.80%	54,254,605.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0	30.00%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0	30.00%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3.37%	0.66%	5.0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3,757,526.29	69,715,499.08	71,046,918.01	72,395,66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98,302.67	5,213,227.70	5,953,738.87	7,918,08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32,752.13	3,985,657.21	4,859,465.63	-2,114,99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8,421.83	16,243,189.01	889,018.28	1,472,504.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旭	境内自然人	8.83%	17,936,056	13,452,042	质押 冻结	17,936,036 17,936,056
陈俊	境内自然人	4.44%	9,027,519	8,153,024	质押 冻结	8,945,069 9,027,519
润泽允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允能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35%	8,849,557	8,849,557	冻结	8,849,55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8%	6,266,065	0	不适用	0
沈军	境内自然人	2.95%	6,000,000	0	不适用	0
鲁锦	境内自然人	2.01%	4,081,994	0	不适用	0
重庆海行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4,062,586	0	不适用	0
四川中玮海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3,559,800	0	不适用	0
润泽允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允能天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4%	2,528,445	2,528,445	冻结	2,528,445
周东	境内自然人	0.97%	1,974,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袁旭先生系厦门允能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成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天成投资99%的合伙份额；袁旭先生为厦门允能天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宇投资"）受让成都狮之吼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并购贷款提供担保；天成投资、天宇投资GP均为润泽允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不适用，公司目前无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东司法拍卖

报告期内，陈俊所持公司共计4,062,58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被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贵阳中院"）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由竞买人重庆海行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行天"）以最高价拍得，分别于2025年11月14日、2025年12月17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陈俊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有关本次司法拍卖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9月30日、2025年11月6日、2025年11月17日、2025年12月1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年1月，天成投资、天宇投资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共计11,378,0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0%）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被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由竞买人重庆海运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天"）以最高价拍得，并于2026年1月29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海运天及其一致行动人海行天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5,440,5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0%。有关本次司法拍卖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12月4日、2025年12月31日、2026年2月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与海运天股权纠纷的仲裁

2026年2月，公司就要求股份司法拍卖的受让方海运天替代原股东天成投资、天宇投资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等相关事宜向达州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并获受理，海运天对公司的仲裁申请提出了反请求申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仲裁已开庭审理尚未裁决。有关本次仲裁事项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2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3日